
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赣州市德普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普特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赣州市德普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是	800	2017年10月23日	2018年10月23日	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12.39%
合计	是	800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德普特投资持有公司股份6,457.8534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81%。本次解除质押800万股，解除质押完成后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3,940万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61.01%，占公司总股份的1.71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！
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8年10月25日